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7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7月6日——2017年7月7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6日15:00——2017年7月7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其首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7月3日（周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委托代理人应回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上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D1栋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5)发行数量

(6)股份锁定期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审议《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与参与认购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以上议案均不采用累积投票制。

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需逐项表决,此栏打√作为该议案项下所有子议案(10个)统一投票
2.01	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股份锁定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参与认购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提前履行相应的登记手续。

（一）会议登记所需材料：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

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 2017 年 7 月 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来信请于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 1 号 D1 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

（三）登记时间：2017 年 7 月 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周洁 孟妍

联系电话：027—87341810

传真：027—87341811

联系邮箱：

通讯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 1 号 D1 栋二楼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43007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21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需逐项表决，此栏打√作为该议案项下所有子议案（10个）统一投票			
2.01	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			

2.05	发行数量	√			
2.06	股份锁定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参与认购本次发行A股股票的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份性质及持股数量：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志投票表决。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159
- 2、投票简称：三特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7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7月6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7月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

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